

失明農民可否申請參加農保

發文機關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

發文字號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78.11.3.農輔字第8150973號

發文日期：民國78年11月3日

農民申請參加農保，如經調查失明屬實，無法從事農業工作，自屬不具備要保資格。